|  |  |
| --- | --- |
| **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WRC-15）2015年11月2-27日，日内瓦** |  |
| **国 际 电 信 联 盟** |  |
|  |  |
| **全体会议** | **文件 28 (Add.23)(Add.1)(Add.3)-C** |
|  | **2015年9月16日** |
|  | **原文：英文** |
|  |
| 非洲共同提案 |
| 有关大会工作的提案 |
|  |
| 议项9.1(9.1.3) |

9 按照《公约》第7条，审议并批准无线电通信局主任关于下列内容的报告：

9.1自WRC-12以来无线电通信部门的活动；

9.1(9.1.3)第**11**号决议**（WRC-12）**– 使用卫星轨位和相关频率频谱在发展中国家提供国际公共电信业务

MOD AFCP/28A23A1A3/1

第11号决议（WRC-15，修订版）

使用卫星轨位和相关频率频谱在发展中国家
提供国际公共电信业务

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2015年，日内瓦），

考虑到

*a)* 联合国大会第1721（XVI）号决议提出了在全球范围内向世界各国提供卫星通信的原则；

*b)* 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在《联合国千年宣言》（A/RES/55/2号决议）中表示，他们深信，今天面临的主要挑战是确保全球化成为一股有利于全世界所有人民的积极力量；并进一步决定“确保人人均可享受新技术、特别是信息和通信技术的益处”；

*c)* 联合国大会第56/183号决议批准召开信息社会世界峰会（WSIS）；

*d)* 2003年12月在日内瓦召开的WSIS第一阶段会议通过了《原则宣言》和《行动计划》；

*e)* 在《日内瓦原则宣言》中，认识到“发展良好、适应区域、国家和本地条件，易于获取、价格可以承受且尽可能更多地使用宽带和其他创新技术的信息通信网络基础设施和应用可以加速各国的社会与经济进步，提高所有个人、社区与民族的福祉水平”；

*f)* WSIS认识到了监管体制与国际性、开放性、互动性和非歧视性标准的相关性，以及基于公众利益进行无线电频谱管理的重要性；

*g)* 《日内瓦行动计划》包含了旨在“推动向边远地区和人口稀少地区等服务欠缺地区提供全球高速卫星服务”的行动；

*h)* 2009年5月发表的联合国经社理事会（ECOSOC）秘书长的报告明确地认识到，“卫星业务在电视广播以及在连通边远和农村地区方面将继续发挥重要作用”[[1]](#footnote-1)1；

*i)* 第**15**号决议**（WRC-03，修订版）**请理事会研究在空间无线电通信的发展过程中ITU-T、ITU-R和ITU-D以及国际电联其他机构的工作如何才能以最有效的方式向成员国主管部门提供信息和援助；

*j)* 弥合数字鸿沟（例如，通过提供普遍接入缩小技术发达社区和技术落后社区之间的差距）是WSIS的主要目标之一；

*k)* 世界电信发展大会（WTDC-06）通过的《多哈行动计划》认识到，“ICT对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至关重要。它是全球信息社会的推动力，且正在迅速地改变着我们的生活，增进着人们之间的相互了解。它还在扶贫、创造就业机会、环境保护和预防减轻自然和其它灾害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l)* 世界电信发展大会（WTDC-10）通过的《海得拉巴宣言》指出，“然而，在各国之间和各国国内，特别是城市和农村地区之间的数字鸿沟依然存在，宽带接入和基础设施发展的差距使这种情况进一步恶化。采用适当的技术，迅速发展农村和边远地区电信/ICT基础设施是许多国家需迫切解决的优先问题。许多主管部门关切的另一个主要问题是，农村地区缺乏支持电信/ICT发展的基础设施，须找出合适且价格可承受的解决方案。得到强大国家骨干网支撑的宽带接入和使用日益被视为一项必不可少的服务，应普遍提供给所有人，以便发展网络经济和信息社会”；

*m)* 世界电信发展大会（WTDC-14）通过的《迪拜宣言》宣布：“...通过实施适当政策与战略来促进和提供价格可承受且可无障碍获取的宽带基础设施，这是一个促进创新和推动国家及全球经济和信息社会发展的基础性支撑平台。”；

*n)* 国际电联《组织法》第44条规定，“在使用无线电业务的频段时，各成员国须铭记，无线电频率和任何相关的轨道，包括对地静止卫星轨道，均为有限的自然资源，必须依照《无线电规则》的规定合理、有效和经济地使用，以使各国或国家集团可以在照顾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和某些国家地理位置的特殊需要的同时，公平地使用这些轨道和频率”；

*o)* 国际电联根据全权代表大会第71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通过了2016-2019年战略规划，其中包括的一项ITU-R战略部门目标是：“以合理、平等、高效经济的方式及时满足国际电联成员对无线电频谱和卫星轨道资源的需求，同时避免有害干扰”；

*p)* 在全球经济衰退阴影的笼罩下，实现大部分千年发展目标（MDG）仍然是一项挑战，尤其是在最贫穷的国家；

*q)* 在宽带委员会的最后报告（“2010年领导力的一项要求：建立在宽带基础上的未来”）中，该委员会认识到，“互联网以及其他信息通信技术（ICT）应被用来造福全人类”；而“宽带将成为数字发明和创新的基础，并构成了处于我们共同的知识经济和社会核心的数字和其它投资的基础”；

*r)* 联合国大会2010年12月20日第A/65/65/141号决议指出，“尽管最近几年包括互联网接入的信息通信技术逐渐普及起来...仍然需要弥合数字鸿沟,保证人们能够普遍受益于新技术，尤其是信息通信技术...”，而且，“信息通信技术带来了新的机遇和挑战，发展中国家迫切需要解决在使用新技术时所面临的障碍，比如说，资源和基础设施的欠缺...”，

进一步考虑到

有必要协助发展中国家使用卫星通信，为其能够以可持续和价格可承受的方式使用信息和电信业务提供支持，

认识到

*a)* 在国际卫星通信部门引入竞争已在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推进了国际电信业务的日益多元化和创新，其中包括诸如赈灾和电子政务等基本公共服务的提供；

*b)* 移动和固定宽带通信在发展中国家日益普及，且其使用方式兼具创新性与经济效益；

*c)* 通过在国际电联进行登记以及部署其自身的卫星系统，各国政府及国际和区域政府间组织正在促进卫星业务的创新、价格的可承受性和更广泛可用性；

*d)* 宽带技术作为支持重要电信应用的手段，应人人可以获得，并不受任何歧视；

*e)* 通过提供电信业务，宽带卫星技术有助于缩小数字（宽带）鸿沟，而通过诸如电子卫生、远程学习、电子政务、远程工作以及居民和社区互联网接入等各种电子应用，宽带卫星业务的拓展正在发展中国家创造增长，而此类电子应用亦可作为实现各国政府ICT政策目标的一种快速有效工具；

*f)* 轨道资源和相关频谱的高效利用有助于确保全球覆盖及以合理价格在各国之间建立起直接、即时和可靠的连接，

重申

*a)* 由卫星提供的国际公共电信业务在确保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过程中所发挥的重要作用；

*b)* 国际电联在无线电频谱和卫星轨道资源国际管理方面的作用；

*c)* 各主管部门在其自身与其它主管部门频谱指配方面的国际权利与义务；

*d)* 国际电联《无线电规则》中所述卫星协调和通知程序旨在令卫星网络操作获得国际承认和保护，

注意到

*a)* 电信发展局（BDT）关于“培育推动ICT发展的有利环境和开展电信/ICT网络建设”的部门目标2，在频谱管理的各个方面提供援助；确认有必要使发展中国家了解可供宽带使用的不同技术，即同时用于地面和卫星通信的有线和无线技术；

*b)* 在频谱管理、宽带接入技术和用于农村及边远地区和灾害管理的电信/信息通信技术领域，ITU-D研究组的活动可准备相关材料，以便为发展中国家提供协助，

做出决议

1 ITU-R应与ITU-D继续开展合作，并应ITU-D的要求提供ITU-R建议书和报告中定义的卫星技术和应用方面以及《无线电规则》中卫星规则程序的信息，以有助于发展中国家发展并实施卫星网络和业务；

2 ITU-R应继续进行相关研究，以确定是否需要应用额外的规则措施，以加强通过卫星技术提供的国际公共电信业务的可用性，

做出决议，责成无线电通信局主任

1 确保ITU-R在执行本决议方面与ITU-D进行协作；

2 向下届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报告此类研究的结果，

请电信发展局主任

1 组织专门针对可持续接入及价格可承受接入卫星通信（包括宽带）的讲习班、研讨会和培训课程，并在可能的情况下与无线电通信局主任合作，以便在ITU-D和ITU-R相关研究组之间发起各类活动或共同开展研究，在卫星通信的发展与使用方面协助发展中国家进行能力建设；

2 提请世界电信发展大会注意本决议，

请成员国和部门成员

为本决议的执行群策群力，

责成秘书长

提请国际通信卫星组织（ITSO）和国际移动卫星组织（IMSO）注意本决议。

**理由：** 需开展进一步研究以评估目前状况，无论是计划中的还是预期的未来需要和变化，旨在明确是否有必要采用更多的监管措施来强化通过卫星技术实现的国际公共电信业务的提供。

\_\_\_\_\_\_\_\_\_\_\_\_\_\_

1. 1 2009年5月25-29日在日内瓦举行的经济和社会理事会（ECOSOC）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第12届会议，《秘书长的报告》第11页，http://www.unctad.org/fr/docs/ecn162009d2\_fr.pdf。（在落实和跟进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方面区域和国际层面所取得的进展 – 有关社会经济包容性信息社会的发展导向政策，包括接入、基础设施及有利的环境）。 [↑](#footnote-ref-1)